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 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五季实业 ")的通知,通知称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3,000万股(代码:002072股票性 质:无限售流通股 占总股本比例:17.05%),因担保纠纷被杭州市中级人 民法院(2014浙杭商外初字第66号)司法冻结。其中,2,500万股冻结期限 2014年11月19日至2016年11月18日:500万股冻结期限2014年11月20日至 2016年11月19日。

截至本公告日,第五季实业共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0,0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17.05%; 此前, 质押合计30,000,000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 17.05%(详见公告: 2013-L043);本次司法冻结30,000,000股,占公司总 股本的17.05%。

上述股东持有的公司股份被司法冻结对本公司的运行和经营管理不会 造成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凯瑞德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5日